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作为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工合金”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机构”）对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493号）核准，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7.63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305,200,000.00元。扣除本次支付的承销费（含税）人民币25,942,000.00元、保荐费（含税）人民币1,000,000.00元后的金额278,258,000.00元，由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8月30日汇款至公司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扣除中介机构费用、信息披露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12,293,227.53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5,964,772.47元。上述发行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5955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	------------	--------	------	---------------

1	高速铁路用高强高导铜合金接触网材料生产建设项目	15,804.05	717.76	4.54%	2019-9-30
2	新型铜母线及零部件技改扩产项目	10,792.43	3,368.41	31.21%	2018-9-30
合计		26,596.48	4,086.17	15.36%	

三、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都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拟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了调整，具体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前）	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后）
1	新型铜母线及零部件技改扩产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9年6月30日

四、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主要原因

该项目系全资子公司江阴康盛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施的技改扩产项目，其项目投入主要为自动化设备投资。因下游客户对相关产品的加工工艺、加工精度、产品品质要求不断提高，继而对自动化设备的加工能力要求也不断提升。由于相关设备更新升级较快，公司基于投资效率最大化考虑，优化了设备采购方案，在原先既定的设备采购清单框架内，对部分设备选购了加工效果更高级别的品种，从而延长了选购、比质比价的采购周期，因此使得项目投资延缓。为确保该募投项目的实施质量，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证资金的安全合理运用，公司决定对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19年6月30日。

五、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项目的延期未改变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公司将加强对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使项目按新的

计划进行建设，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8年9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型铜母线及零部件技改扩产项目延期。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保荐机构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专用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李声祥 梁鑫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5日